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0]网挂第300号

经株洲市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0]网挂第300号	荷塘区水竹湖片区迎风路和水园路交汇处以西	23257.37	城镇住宅兼容商服用地(商服5%)	4030	13431	130	住宅70年商服40年	1.0≤容积率≤2.9;建筑密度≤22%;绿地率≥35%;建筑限高:80米。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开发程度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zyj.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0年11月30日至2020年12月23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

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0年12月16日至2020年12月23日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0年12月16日8时起至2020年12月25日16.00时止。

六、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0年12月23日17时。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以网挂方式出让该宗地,商服用地40年、住宅用地70年。土地用途必须按照示范区规划局2020年2月18日出具的《规划条件通知书》及蓝线图进行实施。

2、该地块起始价按385万元/亩(楼面地价1991元/平方米)确定为13431万元,竞买保证金为30%确定为4030万元,增价幅度130万元。

3、土地出让金由竞得人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至不低于成交总价款的50%,360日内全额缴清。

4、宗地纳入市土地储备,由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土地开发分公司按现状条件交地,因交地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土地开发分公司负责。

八、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湖南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CA办理窗口);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咨询电话:0731-28685027(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11月26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0]网挂第292号

经株洲市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0]网挂第292号	天元区衡山中路以南,昆仑山路以西	86331.78	城镇住宅兼容商服用地(商业5%)	27843	55685	557	住宅70年商服40年	1.0≤容积率≤2.5;建筑密度≤22%;绿地率≥35%;建筑限高:≤70米。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条件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zyj.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0年11月30日至2020年12月23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

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0年12月16日至2020年12月23日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0年12月16日8时起至2020年12月25日13.30时止。

六、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0年12月23日17时。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该宗地必须按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地块规划条件》(B112020J0112)及蓝线图实施。

(二)地块情况说明:地块内需配建6班幼儿园1处,建成后无偿移交给政府,移交后可退还幼儿园计容建筑面积的土地出让金(按幼儿园的计容建筑面积×宗地成交楼面地价×40%核算)。

(三)成交总价款由竞得人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至不低于50%,剩余部分在360日内全额缴清,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四)宗地纳入市土地储备,由株洲高科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八、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湖南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CA办理窗口);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咨询电话:0731-28685027(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11月26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0]网挂第294号

经株洲市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0]网挂第294号	天元区新马北路以南、万业路以东、万仙路以北、万通路以西	90216.45	城镇住宅兼容商服用地(商业5%)	10556	35185	352	住宅70年商服40年	1.0≤容积率≤2.2;建筑密度≤35%;绿地率≥30%;建筑限高:≤70米。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条件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zyj.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0年11月30日至2020年12月23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牌报价时间:2020年12月16日8时起至2020年12月25日14.30时止。

六、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0年12月23日17时。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该宗地必须按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地块规划条件》(B112020J0110)及蓝线图实施。

(二)地块情况说明:

①地块内需配建6班幼儿园1处,建成后无偿移交给政府,移交后可退还幼儿园计容建筑面积的土地出让金(按幼儿园的计容建筑面积×宗地成交楼面地价×40%核算);②一期地块竞得人须配合天元区政府完成二期地块5459.08㎡(合819亩)集体土地的报批征拆工作,并缴纳一期成交单价×二期地块可出让面积×20%的二期地块协议出让履约保证金。如自一期地块成交之日起一年内,二期地块符合“净地”出让条件,可以协议方式增补出让给一期竞得人,在二期地块未出现成本倒挂前提下,出让价款按

不低于一期地块出让成交单价×可出让面积确定。如自一期地块成交之日起一年内,二期地块符合“净地”出让条件,竞得人未履行二期地块受让约定,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三)成交总价款由竞得人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至不低于50%,剩余部分在360日内全额缴清,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四)宗地纳入市土地储备,由株洲高科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八、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湖南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CA办理窗口);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咨询电话:0731-28685027(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11月26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0]网挂第295号

经株洲市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0]网挂第295号	天元区规划绿线以南、新丰路以北、新马北路以西、新东路以东	76888.33	城镇住宅兼容商服用地(商业5%)	14128	28256	283	住宅70年商服40年	1.0≤容积率≤1.2;建筑密度≤35%;绿地率≥30%;建筑限高:≤70米。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条件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

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zyj.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0年11月30日至2020年12月23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

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zyj.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0年11月30日至2020年12月23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0]网挂第301号

经株洲市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0]网挂第301号	荷塘区水竹湖片区水支03路与向阳路交汇处以北	67060.94	城镇住宅兼容商服用地(商服5%)	11619	38728	390	住宅70年商服40年	1.0≤容积率≤2.9;建筑密度≤22%;绿地率≥35%;建筑限高:80米。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开发程度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zyj.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0年11月30日至2020年12月23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

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0年12月16日至2020年12月23日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0年12月16日8时起至2020年12月25日16.30时止。

六、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0年12月23日17时。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以网挂方式出让该宗地,商服用地40年、住宅用地70年。根据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11月5日出具的规划条件通知书及蓝线图进行实施。

2、该地块起始价按385万元/亩(楼面地价1991元/平方米)确定为38728万元,竞买保证金为30%确定为11619万元,增价幅度390万元。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0]网挂第293号

经株洲市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0]网挂第293号	天元区韶石路以北、昆仑山路以西	75417.98	城镇住宅兼容商服用地(商业5%)	24323	48646	487	住宅70年商服40年	1.0≤容积率≤2.5;建筑密度≤23%;绿地率≥35%;建筑限高:≤70米。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条件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zyj.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0年11月30日至2020年12月23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

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0年12月16日至2020年12月23日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0年12月16日8时起至2020年12月25日14.00时止。

六、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0年12月23日17时。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该宗地必须按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地块规划条件》(B112020J0115)及蓝线图实施。

(二)地块情况说明:地块内需配建6班幼儿园1处,建成后无偿移交给政府,移交后可退还幼儿园计容建筑面积的土地出让金(按幼儿园的计容建筑面积×宗地成交楼面地价×40%核算)

(三)成交总价款由竞得人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至不低于50%,剩余部分在360日内全额缴清,逾期未缴部分,根据相关规定,征收违约金。

(四)宗地纳入市土地储备,由株洲高科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八、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湖南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CA办理窗口);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咨询电话:0731-28685027(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11月26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0]网挂第296号

经株洲市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0]网挂第296号	东至北汽大道、北至众泰路、西至一汽大道、南至咸旺路	120122.72	商业用地兼容住宅用地(住宅10%)	12163	24325	250	住宅70年商服40年	1.0≤容积率≤1.5;建筑密度≤50%;绿地率≥10%;建筑限高:≤70米。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条件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zyj.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0年11月30日至2020年12月23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

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六、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0年12月23日17时。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该宗地必须按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地块规划条件》(B112020J0116)及蓝线图实施。

(二)地块情况说明: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由株洲高科汽车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拟定并出具《产业监督协议》(该协议与宗地出让公告一并对外公布),最高报价人应出具《承诺》方可签订《成交确认书》,否则,无效,保证金不予退还,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均由最高报价人自行承担。承诺的主要内容是:同意签订并按照《产业监督协议》约定执行,如未履行《产业监督协议》,自愿承担《产业监督协议》约定

的违约责任。

(2)该宗地必须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正式《地块规划条件》(B112020J0116)及蓝线图实施。

(3)成交总价款由竞得人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至不低于50%,剩余部分在360日内全额缴清。

(4)宗地纳入市土地储备,由株洲高科汽车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责按现状条件交地并承担因交地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八、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湖南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CA办理窗口);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咨询电话:0731-28685027(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11月26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0]网挂第225、226号

地块调整事项补充公告

我中心于2020年11月25日,收到醴陵市自然资源局《关于【2020】网挂第225号、【2020】网挂第226号地块调整事项的函》,该函明确“经醴陵市人民政府同意,姜东村二号储备A地块、姜东村二号储备B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方案进行调整。”我中心依据醴陵市自然资源局来函意见,特此对外发布【2020】网挂第225、226号地块调整事项补充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 姜东村二号储备A地块【2020】网挂第225号原建筑密度≤20%调整为建筑密度≤30%。
- 姜东村二号储备B地块【2020】网挂第226号原建筑密度≤20%调整为建筑密度≤30%。

醴陵市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11月26日